

武汉市汉口医院
医用直线加速器
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目 录

| |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 二、需求调查情况 | 2 |
| 三、公开征求意见情况 | 5 |
| 四、采购需求 | 6 |
| 五、采购实施计划 | 26 |
| 六、审查情况 | 37 |
| 七、附件 | 45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和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1.1.1 项目名称

武汉市汉口医院医用直线加速器

1.1.2 项目预算

项目预算为 2600 万元。

1.1.3 项目最高限价

项目最高限价为 2400 万元。

1.2 采购项目的功能或者目标

根据卫健委相关批复和医院实际需求，拟采购一套医用直线加速器。

1.3 预算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政策要求制定项目预算和采购需求，充分提高医院服务质量，满足医院工作需求。

(1) 投入指标：项目绩效目标合理、资金到位率 100%。

(2) 过程指标：项目管理必须要做到职责明确、制度完善、进度达标（合同约定进度）、质量过关（合同约定验收标准）、资料完整（合同约定完整资料）、监督有效。做到专人负责，执行有效、资金使用合规。

(3) 产出指标：完成本项目规定工作量、达到预计质量目标、按时完成供货安装（合同约定时间内）、有效控制成本消耗。

(4) 效果指标：关注本项目货物使用对象满意度，并根据项目行业特点关注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货物使用对象满意度应 $\geq 95\%$ 。

二、需求调查情况

2.1 产业发展状况

近年来，瓦里安和医科达这两大进口品牌占据了市场的大部分份额，分别为 37.39%。国内企业中，上海联影医疗占据了 15.13% 的市场份额，山东新华医疗占比 5.04%，其他如苏州雷泰和西安大医各占 1.68%。中国医用直线加速器行业的市场集中度较高，这主要由于行业的高准入门槛、技术壁垒和资金壁垒。

医用直线加速器行业的产业链可以分为三个环节：上游是原材料和零部件供应商，中游是医用直线加速器生产商，下游则是医用直线加速器的应用场所及终端患者。

中国医用直线加速器行业经历了从发明探索到自主研发的过程。在政府政策支持和技术进步的推动下，行业正逐步从进口为主转向自主研发为主，市场规模和研发能力均有提升。

根据专业研究报告，直线加速器行业的发展趋势和投资预测显示，该行业将继续发展，为企业和投资者提供重要参考。

综上所述，中国医用直线加速器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虽然目前仍以进口品牌为主，但国内企业正逐步增强其市场份额和研发能力。

2.2 市场供给情况

中国医用直线加速器行业在供给方面正在经历从早期对医用直线加速器的发明探索到自主研发的转变。随着技术进步和政

策支持，预计未来市场前景广阔。中国市场上主要的医用直线加速器生产企业包括新华医疗、联影医疗等。这些企业在市场上占据了重要地位，且在技术研发和市场份额方面表现突出。

2.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

表 2.3-1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

| 序号 | 采购人 | 项目名称 | 采购内容 | 采购时间 | 采购/中标/成交金额(万元) | 链接 |
|----|-----------|--------------------------|---------|---------|----------------|---|
| 1 | 武汉市第五医院 | 武汉市第五医院本级医用直线加速器采购 | 医用直线加速器 | 2024.10 | 1985.76 | https://www.ccgp-hubei.gov.cn/notice/202410/notice_eb9789bbb4774c89b841ebf0760d62ad.html |
| 2 | 咸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 咸宁市第一人民医院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直线加速器采购 | 直线加速器 | 2024.11 | 2237 | https://www.ccgp-hubei.gov.cn/notice/202411/notice_c5551413b6c441bb8618935041ae25cb.html |
| 3 | 孝感市第一人民医院 | 孝感市第一人民医院直线加速器一套 | 直线加速器 | 2024.5 | 1568.767928 | https://www.ccgp-hubei.gov.cn/notice/202405/notice_6a2a51e600f54969ab50f09e6e3feae4.html |
| 4 | 钟祥市中医院 | 湖北省钟祥市中医院钟祥市中医院直线加速器系统采购 | 直线加速器 | 2022.10 | 2580 | https://www.ccgp-hubei.gov.cn/notice/202210/notice_8bdaf5459c0e4034900393eb507384f4.html |
| 5 | 武汉大学中南医院 | 武汉大学中南医院医用直线加速器采购项目 | 医用直线加速器 | 2021.4 | 2999.9 | https://www.ccgp-hubei.gov.cn/notice/202104/notice_216c23265f1c43d1b60626091c2a041a.html |

通过市场调查，近几年省内省外均有较多的单位采购类似项目，项目执行情况良好。市场有一定数量的供应商，使本项目具有一定的潜在竞争，为项目的采购实施提供了保障。

2.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

后续可能会有运行维护保养、备品备件、耗材的采购。

2.5 其他相关情况。

无

三、公开征求意见情况

本项目不适用。

四、采购需求

4.1 采购标的汇总表

| 包号 | 标的序号 | 标的名称 | 品目分类编码 | 计量单位 | 数量 | 是否进口 | 是否创新产品 | 绿色发展 | 预留 |
|----|------|-------|-------------------|------|----|------|--------|------|----|
| 1 | 1 | 直线加速器 | A02320000 医疗设备 | 套 | 1 | 否 | 否 | / | / |

4.2 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

一、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采购标的的数量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最高限价 (万元) | 交货期 | 质保期 | 是否 核心 产品 | 是否 专门 面向 中小 企业 |
|----|-------|----|----|--------------|------------------------|------------|----------------|----------------------------|
| 1 | 直线加速器 | 1 | 套 | 2400 | 以采购人实际通知情况，按需按时交货至指定地点 | 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年 | 是 | 否 |

备注：

1)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认定办法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五)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采购项目交付时间：详见上表。

3、采购项目交付地点：武汉市汉口医院

二、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一) 直线加速器

| 序号 | 技术指标 | 参数要求 |
|-----|---------|----------|
| 1 | 加速器核心结构 | |
| 1.1 | 加速管类型 | 驻波或行波 |
| 1.2 | 电子枪类型 | 数字化栅控电子枪 |

| | | |
|------|--------------------------------------|---|
| 1.3 | 微波功率装置 | 磁控管 |
| 1.4 | 微波输出峰值功率 | 输出功率 $\geq 3\text{MW}$ |
| 1.5 | 加速器工作模式 | 应具有临床日检模式、治疗模式、验证模式、服务模式 |
| 1.6 | 室内大屏幕数据显示器 | 配置两个显示器：治疗时机架两边都能显示所有治疗参数（所有机械位置数据、射线设置参数等），在维修时可实时显示所有机械和电气数据。 |
| 1.7 | 遥控器 | ≥ 1 个，能同时控制所有机械运动。具有速度可调功能，可调整机器参数，加载卸载患者治疗射野。 |
| ▲1.8 | 呼吸门控采集系统及呼吸门控治疗系统，具备 4D-CT 或 4D-CBCT | 要求配备呼吸门控采集系统的软件和硬件，可配合 CT 模拟机采集呼吸波，并配合加速器进行门控治疗 |
| 2 | X 线射线束特性 | |
| 2.1 | X 线能量 | 具备 6MV 光子治疗能量 |
| 2.2 | 6MV 常规 X 线的最大剂量率（等中心） | $\geq 600\text{MU}/\text{min}$ （提供投标型号的注册证附件 |

| | | |
|------|--------------------|--|
| | | <p>—产品技术要求，含该型号的制造商盖章和医疗器械检验所盖章，并标明位置；或提供投标型号药监局检测报告扫描件，含医疗器械检验所盖章，并标明位置)</p> <p>6MV 的 X 线最大剂量建成深度： Dmax 1.6 ± 0.15cm (FF , 10*10cm, SSD=100cm)</p> |
| ★2.3 | 6MV X 线高剂量率模式最大剂量率 | ≥ 1400MU/min |
| 2.4 | 电子线 | 提供电子线能量≥5 档 |
| 2.5 | 剂量重复性 | ≤0.5% |
| 2.6 | 剂量线性度 | ≤±1% (提供制造商官方网站截图或技术白皮书或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宣传印刷资料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 |
| 2.7 | 所有能量的 X 线对称性 | ≤101.5% |

| | | |
|------|------------|---|
| 2.8 | X 线能量平坦度 | $\leq 106\%$ ($\leq 30\text{cm} \times 30\text{cm}$) |
| 3 | 剂量监测系统 | |
| 3.1 | 电离室结构 | 封闭式电离室或开放式电离室； 双通道电离室；电离室具备温度 气压自动校正功能 |
| 3.2 | 设备安全连锁系统 | 具有安全联锁自动装置 |
| 4 | 机械运动系统 | |
| 4.1 | 机械系统要求 | 机架旋转角度 $\geq 360^\circ$ ； SAD 距离 $\geq 100\text{cm}$ ； 机架和准直器等中心精度 \leq 0.9mm； 等中心高度 $\leq 128\text{cm}$ ； 等中心到治疗头的净空间距离 $\geq 45\text{cm}$ ； 具备铅门准直器。 |
| ▲4.2 | 准直器旋转范围 | $\geq 360^\circ$ |
| 4.3 | 全局建模，智能防碰撞 | 根据加速器、治疗床、患者、EPID 的模型数据，对治疗计划的执行 过程预测碰撞风险，提前对用户 发出警告。 在治疗实施的过程中，实际运动 |

| | | |
|------|---------------|---|
| | | 可能导致机械碰撞时，会提前停止运动和束流，保护患者安全。 |
| 5 | 治疗床 | |
| 5.1 | 治疗床要求 | 全碳纤维床面板，并可在控制室遥控；可调速运动；负载能力 ≥ 200 公斤 |
| 6 | 多叶准直器系统 | |
| ★6.1 | 叶片数量 | ≥ 120 叶 |
| 6.2 | 叶片等中心平面最小投影宽度 | $\leq 5\text{mm}$ |
| | 叶片等中心处到位精度 | $\leq 1\text{mm}$ |
| | 叶片等中心处移动重复精度 | $\leq 0.5\text{mm}$ |
| | 叶片等中心处最小半影 | $\leq 7\text{mm}$ （10cm*10cm） |
| | 等中心平面叶片运行最大速度 | $\geq 5\text{cm/s}$ |
| 6.3 | 最大 IMRT 射野 | $\geq 40\text{cm} \times 40\text{cm}$ |
| 6.4 | 钨门射野追随功能 | 钨门在治疗中自动追随射野，降低野外漏射剂量 |

| | | |
|-----|---------------------|--|
| 7 | MV 图像引导系统 | |
| 7.1 | 硬件系统要求 | 有效图像感应面积 $\geq 41*41\text{cm}$; 空间分辨率 $\geq 1024*1024$ 像素; 像素灰度分辨率 $\geq 16\text{bit/pixel}$; EPID 图像采集最高速度 ≥ 15 帧/秒 |
| 7.2 | EPID 软件系统 | 可与原厂专用网络系统实现联网, 并集成和共享数据, 获取参考图像和存储; 可在实时影像系统的用户界面上同时察看实时成像和对比参考图像 (模拟定位图像, 或 DRR 图像), 以及其他图像; 即使在采集图像时, 也能显示参考图像 |
| 8 | CBCT 图像引导功能 | |
| 8.1 | CBCT 图像 FOV | $\geq 40\text{cm}$ |
| 8.2 | CBCT 最小成像扫描角度范围 | 200° |
| 8.3 | 基于 CBCT 的 IGRT 系统精度 | $\leq 1\text{mm}$ |
| 9 | EPID 设备质控功能 | |

| | | |
|-------|----------------|--|
| ▲9.1 | EPID 设备质控功能 | <p>自动执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MLC 到位精度检测 2、束流输出稳定性和平坦度检测 3、束流中心偏移量检测 4、机架机械性能验证 5、治疗床精度验证 <p>（提供投标型号质控软件工作照片，内容需要包括列出的 5 项功能）</p> |
| 9.2 | EPID 的二维体内实时验证 | 可实现二维实时在体剂量监测 |
| 10 | KV 级图像引导系统 | |
| ▲10.1 | 影像功能 | 提供大孔径 CT 或大孔径 CT 模拟定位功能 |
| 10.2 | 机器系统要求 | CT 孔径 $\geq 80\text{cm}$; |
| 10.3 | 探测器排数 | ≥ 16 排 |
| 10.4 | 高压发生器最大功率 | $\geq 60\text{kW}$ |
| 10.5 | 最大扫描视野 | $\geq 60\text{cm}$ |
| 10.6 | 空间分辨率 | $\geq 9 \text{ LP/CM}@0\text{MTF}$ |
| | KV 级图像系统软件 | 具备拍片模式，自动、半自动图 |

| | | |
|-------|------------------------|--|
| | | 像匹配病人摆位复核功能 |
| | 图像匹配复核工具 | 包括叠加图像、窗口分割、运动窗口、彩色叠加 |
| | 具有定位图象和实际摆位图象的比对功能 | 通过原厂专用网络系统进行实际的校准和更正治疗床位置的功能 |
| 10.7 | IGRT 精度 | ≤1mm |
| 11 | 治疗模式 | |
| 11.1 | dIMRT 动态调强放疗 | 具备 dIMRT 动态调强放疗功能 |
| 11.2 | sIMRT 静态调强放疗 | 具备 sIMRT 静态调强放疗功能 |
| ★11.3 | 动态容积旋转调强放疗 | 具备动态容积旋转调强放疗功能 |
| 11.4 | 3D-CRT 三维适形放疗 | 具备 3D-CRT 三维适形放疗功能 |
| 11.5 | 呼吸门控治疗 | 具备门控治疗功能 |
| ▲11.6 | 自适应放疗技术 | 具备自适应技术放疗流程和计划 |
| 12 | 治疗计划系统 | |
| 12.1 | 放射治疗计划 TPS 与虚拟模拟系统 SIM | 放射治疗计划和虚拟模拟系统，应支持整个放疗科的病人数据集成，要求 TPS 更新至最新版本 |
| 12.2 | 临床与管理数据库 | 具备临床与管理数据库 |

| | | |
|-------|--------------------------|--|
| 12.3 | 数据库系统 | 数据库是关系型数据库管理系统,如 Oracle, Sybase, Informix。应建立在符合 ANSI 规定标准的 SQL 语言上;系统应基于一个综合数据库(提供证明文件) |
| ★12.4 | 同一品牌放射治疗计划系统(TPS)工作站数量要求 | 物理师工作站≥2台;医生工作站≥4台 |
| 12.5 | 应用要求 | TPS 系统应在通用用户界面中提供如下功能和应用,用户不必再向其它应用软件或平台导入/导出数据 |
| ▲12.6 | 器官自动勾画功能(原厂自带) | 能自动勾画≥80个器官 |
| 12.7 | 加速器治疗计划系统(原厂自带) | 提供能证明系统是原厂自带的相关材料 |
| 12.8 | 勾画功能 | 具备感兴趣区域密度重置;基于 Dose 生成轮廓;基于 HU 值生成轮廓;支持横断面,冠状面,矢状面, BEV 和 3D 窗口显示患者勾画;支持在 4D 序列上进行勾 |

| | | |
|--------|------------|---|
| | | 画；支持多模态图像融合 |
| 12.9 | 显示功能 | 支持基于 ROI 进行图像配准； DICOM 导入导出；DICOM RT 接口 |
| 12.10 | DICOM 导入导出 | CT, MRI, PET, CR, RT Image DICOM 标准图像导入；将结构集，计划，剂量文件导出为 DICOM 文件 |
| 12.11 | 剂量计算与优化 | 自定义计算网格的范围和大小 |
| 12.12 | 快速蒙特卡洛算法 | 具备快速蒙特卡洛算法 |
| 12.13 | EUD 优化 | 具备 EUD 优化功能 |
| 12.14 | 计划制作与评估 | 支持添加光子线计划；支持非共面计划设计；支持逆向调强计划设计；支持添加门控计划；支持计划模拟执行 |
| 12.15 | 计划验证 | 支持将当前患者的计划数据拷贝到模体中创建验证计划；支持输出验证计划的剂量分布 |
| ▲12.16 | 自动计划（原厂自带） | 支持自动计划功能进行计划设计和优化 |
| 13 | 放疗专用网络系统 | |

| | | |
|-------|-------------------|--|
| ★13.1 | 放疗云方案部署 | 提供具体架构（B/S 或 C/S）， 提供详细配置方案 |
| 13.2 | 联网功能要求 | 通过网络，可将下列同一制造商的设备联网 1. 加速器 2. 治疗计划系统 3. 网络工作站 |
| 13.3 | 网络适配卡 | 100M/1000M 自适应 PCI32-bit 网卡 |
| 13.4 | 网络操作系统 | Windows Server 2019 或更高版本 |
| 13.5 | NAS 备份存储 | ≥30T |
| ▲13.6 | 加速器肿瘤信息管理系统（原厂自带） | 提供能证明系统是原厂自带的相关材料 |
| 13.7 | 网络应用软件基本功能要求 | 创建、管理患者名单，患者状态处理，预览患者的流程状态； 可以进行患者治疗日程的排列，设置治疗排程的间隔，治疗起始日期，对未进行治疗的超时排程，系统可以自动推迟； 可以对患者治疗日的治疗时间 |

| | | |
|-------|-------------------|---|
| | | <p>和疗程进行设定和修改，并显示加速器空余时间；</p> <p>显示患者治疗的摆位要求，便于技师进行确认；</p> <p>可以对放疗定位、摆位附件进行编号和打印标签，并在治疗室内通过系统进行扫描确认。</p> |
| 14 | 配件 | |
| 14.1 | 配套定位激光灯 | 配备 |
| 14.2 | 闭路电视监控系统 | 配备 |
| 14.3 | 外冷水机 | 配备 |
| 14.4 | 除湿机 | 配备 |
| 14.5 | 提供加速器数据采集和拟合 | 配备 |
| 14.6 | 加速管保修 | ≥10 年 |
| 14.7 | BB 模体 | 配备 |
| 14.8 | 稳压电源、不间断电源 | 配备 |
| 14.9 | 24U 机柜（含 UPS 等附件） | 配备 |
| 14.10 | 保养工具包 | 配备 |

| | | |
|-------|---------------|--|
| 15 | 第三方质控及辅助定位 | |
| 15.1 | 3D 剂量验证系统验证系统 | 配备至少 1 套 (1) 探头数量 ≥ 1350 个 (2) 探头有效体积 $\leq 0.1 \text{ mm}^3$ (3) 采样频率 $\leq 100\text{ms}$ (4) 可测量机架角度，且无需在机架安装额外的角度探测器 (5) 模体形状为圆筒形设计 |
| 15.2 | 剂量仪 | 配备至少 1 套 |
| 15.3 | 晨检仪 | 配备至少 1 套 |
| 15.4 | 固体水 | 配备至少 1 套 |
| 15.5 | 开口小水箱（含水银温度计） | 配备至少 1 套 |
| 15.6 | 干燥箱 | 配备至少 1 台 |
| 15.7 | 免洗胶片 | 配备至少 1 盒 |
| 15.8 | 等中心校准仪 | 配备至少 1 台 |
| 15.9 | SBRT 一体化定位板 | 配备至少 1 套 |
| 15.10 | 手臂支撑架 | 配备至少 1 套 |
| 15.11 | SBRT 胸腹部桥架 | 配备至少 1 套 |
| 15.12 | 碳纤维头枕 | 配备至少 1 套 |
| 15.13 | 碳纤维膝垫 | 配备至少 1 套 |

| | | |
|-------|-----------------------------|-----------|
| 15.14 | 热塑膜（头颈肩） | 配备至少 20 张 |
| 15.15 | 热塑膜（颈胸） | 配备至少 20 张 |
| 15.16 | 热塑膜（体膜） | 配备至少 20 张 |
| 15.17 | 热塑膜（腹膜） | 配备至少 20 张 |
| 15.18 | 头颈肩一体化真空 （1400mm*800mm） | 配备至少 3 张 |
| 15.19 | 加 长 真 空 垫 （1800mm*800mm） | 配备至少 3 张 |
| 15.20 | 真空泵 | 配备至少 1 台 |
| 15.21 | 恒温水箱（配可移动 平台） | 配备至少 1 台 |
| 15.22 | 补偿胶 5mm | 配备至少 1 张 |
| 15.23 | 补偿胶 10mm | 配备至少 1 张 |
| 15.24 | 温湿度计 | 配备至少 1 个 |
| 15.25 | 空盒气压表 | 配备至少 1 个 |
| 15.26 | 个人剂量报警仪 | 配备至少 3 台 |
| 15.27 | 固定式射线报警仪 | 配备至少 1 台 |
| 15.28 | 辐射巡检仪 | 配备至少 1 台 |
| 15.29 | 靶区标记胶带 | 配备至少 2 套 |
| 15.30 | 靶区记号笔 | 配备至少 2 盒 |
| 15.31 | 定位金属标记球 | 配备至少 1 盒 |

| | | |
|-------|----------------------|----------|
| 15.32 | 铅防护服（含铅围脖、铅方巾、铅衣、眼罩） | 配备至少 1 套 |
| 15.33 | 铅衣架 | 配备至少 1 套 |
| 15.34 | 除湿机 | 配备至少 2 套 |

备注：

1、“★”号（5个）标注的内容为实质性技术要求，必须满足或优于该要求，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号（8个）标注的为重要技术要求，未标注的为一般技术指标，如负偏离按评分标准进行相应扣分。

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偏离表》中对下述技术参数要求逐条进行响应描述或偏离说明。“★”、“▲”号参数，投标人须提供包含相关指标项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有特殊要求的，以特殊要求为准，无特殊要求的，可以使用制造商官方网站截图或技术白皮书或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宣传印刷资料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内容与所填报指标不一致的，该指标按不满足处理。无标识的为一般参数，供应商提供技术响应偏离表。

（备注：本项目采购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如有定值技术参数，指的是为满足采购需求的最低技术要求，其目的是为了更方便供应商直观的把握产品技术要求和特点，非唯一指定意思，供应商可以提供等于或优于该项技术参数的投标产品，并在技术响应偏离表中明确偏离情况。）

三、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本项目执行国家标准和安装行业规范要求。
2.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要求。
3. 投标人须提供该设备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技术白皮书、使用说明书、官网截图、产品彩页等）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
4.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及使用权）的起诉。如因此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数量、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详见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要求。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2 年；
2. 售后服务：提供 7×24 小时远程技术支持服务，解答用户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用户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远程技术支持不能解决的问题，故障 2 小时内响应，工作时间 5 小时内上门服务。

3. 人员培训：交付时，投标人负责安排工程师（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实施需要，要求投标人安排本项目涵盖但不限于核心产品的生产厂家技术人员）为用户（使用设备的工作人员及维护人员）提供使用技术培训，使相关人员熟练掌握所培训内容，熟练掌握全部功能。投标人提供全部培训资料。除采购人人员外，培训人员费用、技术资料费、场地租用费用（如有）等全部培训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采购人另行支付该费用。

4. 付款方式：

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将设备交付，甲方在设备验收调试合格后，分两种情况支付合同款项：

（1）待本年度财政资金下达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一定比例，待质保期满后甲乙双方经协商约定剩余合同款项支付计划。

（2）如果本年度财政资金未下达，则待下年度财政资金下达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一定比例，待质保期满后甲乙双方经协商约定剩余合同款项支付计划。

（3）甲方支付合同价款前有权要求乙方出具等额发票，如乙方拒绝出具等额发票，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5. 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技术材料、质保售后方案等材料。

6. 报价要求：总价包干。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人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货物的出厂价加上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的产品制造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检验费、税费、安装费、售后服务费等以及风险包干费等，以及响应投标人

认为必要的其他货物、材料、工程、服务。在合同实施期间，费用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1) 履约验收时间

产品供货至采购人指点地点，安装完毕后即开始验收。

(2) 履约验收方式

由采购人设备科牵头，会同中标人、设备生产厂家（必要时）进行现场验收。

(3) 履约验收程序

本合同的设备由中标人负责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以书面的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组织有关专家对设备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单，随即将设备移交给采购人使用。

(4) 履约验收内容

设备外观完好无损，仪器设备详细供货清单与生产厂家随仪器提供的原始装箱单、采购合同等内容相符，设备符合功能、技术要求。

(5) 履约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严格按采购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约定执行。

(6)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验收地点：设备安装地点。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投标人负责货物的安装与调试，提供操作培训和技术支持，终身维护。

2.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要求。

3. 包装：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卖方提供的所有单独包装的货物均应具有原始的、完好的标准包装。如遇交付前已拆封货物，买方有权拒绝接受或要求更换。每个包装箱内的装箱清单、使用说明书及质量证书等所有资料均应齐全。

4. 投标人应列出售后服务的详细情况及所有优惠项目。

5. 投标人应按表格序号的所有货物分别报价。

6. 投标人所投产品凡需国家强制性认证或认可的产品，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书和认可的标志等资料。

7. 投标人在货物到货、安装和验收期间应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原因所造成的安全事故责任及其发生的一切费用。

8. 投标人必须对产品的技术资料、参数等做出说明。

9. 投标人所投的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如：计算机设备、激光打印机、液晶显示器、监视器、制冷空调设备等），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要求。

五、采购实施计划

5.1 合同订立安排

5.1.1 采购项目预（概）算、最高限价

采购预算：2600 万元，最高限价：2400 万元

5.1.2 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

本项目计划先完成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编制，然后根据审查通过的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由采购人委托的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招标文件并发布招标公告。预计 2024 年 12 月发布招标公告，2025 年 1 月份完成开评标活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一个月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具体安排如下：

| 序号 | 工作内容 | 负责单位 | 时间 | 提供（具备）的资料（条件） | 备注 |
|----|---------------|---------------|----------|-------------------------------|----------------------------------|
| 1. | 签订委托协议 | 武汉市汉口医院、省招标公司 | | | |
| 2. | 编制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 武汉市汉口医院、省招标公司 | 进度可自行控制 | 采购人提供项目基础资料 | 按《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 |
| 3. | 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审查 | 武汉市汉口医院、邀请专家 | | | |
| 4. | 编制招标文件 | 省招标公司 | | 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经审查通过 | |
| 5. | 确认招标文件 | 武汉市汉口医院 | 1 个工作日 | 1、招标文件评审稿 2、招标文件专家评审意见（如有） | 采购人在最终稿上确认盖章 |
| 6. | 发布招标公告 | 省招标公司 | 不少于 20 日 | - | 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湖北政府采购网、武汉市政府采购网） |
| 7. | 发出招标文件 | 省招标公司 | | 招标文件 |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
| 8. | 答疑 | 省招标公 | | 按投标人的要求答 | |

| | | | | | |
|-----|----------------|---------------|---------|---------------|---|
| | | 司或武汉市汉口医院 | | 疑（如有），解答投标人疑问 | |
| 9. | 组建评标委员会 | 武汉市汉口医院、省招标公司 | | - | 省招标公司负责在省政府采购专家库系统中抽取评审专家 |
| 10. | 开标 | 省招标公司 | 1 个工作日 | 有 3 家以上投标人 | |
| 11. | 资格审查 | 武汉市汉口医院、省招标公司 | | 有 3 家以上投标人 | |
| 12. | 评标 | 评标委员会 | | 有 3 家以上合格投标人 | 按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评标，并产生评标报告，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 13. | 确定中标人 | 武汉市汉口医院 | 5 个工作日内 | 最短可一个工作日内完成 | 省招标公司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 14. | 中标结果公告及发出中标通知书 | 省招标公司 | 2 个工作日内 | | 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
| 15. | 签订合同 | 武汉市汉口医院、中标人 | 30 日历日内 | 最短可一天内完成 |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 16. | 合同公示 | 武汉市汉口医院、中标人 | 2 个工作日 | |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

5.1.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情况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以及促进残疾人就业

（1）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本项目预算金额 2600 万元，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

〔2022〕19号）（以下简称“19号文”）第二条的规定：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第三条规定：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2022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

根据市场调查情况，本项目不适宜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在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方面：本项目将采用价格评审优惠的方式对小微企业予以支持，即：对符合19号文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

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投标人如符合上述文件规定的，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据省财政厅、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关于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

度的通知》（鄂财采发〔2022〕5号）的规定，对小微企业中的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以价格评审优惠幅度的上限给予评审优惠。自2022年7月1日起，发布采购公告或者发出采购邀请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按照本通知规定的评审优惠幅度执行。同时，具体价格评审优惠要在政府采购文件及公告中列示。

在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发展政策方面：本项目将采用价格评审优惠的方式对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予以支持，即：对符合鄂财采发〔2022〕5号文规定的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策和环保产品政策。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和环境

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进行单独分项报价。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价格扣除。属于优先采购范围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本项目未进行进口产品论证，不接受进口产品。

5.1.4 采购组织形式和委托代理安排

分散采购，委托代理机构组织招标。

采购代理机构：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5.1.5 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1.本项目不划分采购包。

2.本项目不进行合同分包。

5.1.6 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投标人所投设备不应为试制品，投标人所投设备如属于《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适用范围的，第一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须具备《医疗器械注册证》，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投标人为生产企业的，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应取得《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从事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的，应取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投标人为产品代理商或经销商的，从事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的，应取得《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应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7.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5.1.7 采购方式

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1年版）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

省级单项或批量采购达到 400 万元以上、市县级 200 万元以上的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2600 万元。项目采购预算金额超过了 400 万元，故本项目应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

5.1.8 竞争范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规定：“【竞争范围】采用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和框架协议等竞争性采购方式的，应当实行公开竞争，但招标、竞争性谈判和询价采购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实行有限竞争：

（一）受基础设施、行政许可、知识产权等限制，只能从有限范围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二）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三）审查供应商的竞标文件需要较长时间或者审查竞标文件的费用占政府采购项目总价值的比例过大的。”

本项目不适用有限竞争规定的情形，因此项目竞争范围为公开竞争。即通过公开发布招标公告的方式征集供应商，只要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均可参与投标。

5.1.9 评审规则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规定：

“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技术较复杂或者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如大型装备、咨询服务等，一般采用招标、谈判（磋商）方式采购，通过综合性评审选择性价比最优的产品。”

本项目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专业性较强，按规定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得分高低依次排序。评审规则详见附件 1。

5.2 合同管理安排

5.2.1 合同类型

根据民法典第九章规定的典型合同有买卖合同、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赠与合同、借款合同、保证合同、租赁合同、融资租赁合同、保理合同、承揽合同、建设工程合同、运输合同、技术合同、保管合同、仓储合同、委托合同、物业服务合同、行纪合同、中介合同、合伙合同。

本项目为货物采购，本项目合同类型采用买卖合同。

5.2.2 定价方式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规定：“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技术较复杂或者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如大型装备、咨询服务等，一般采用招标、谈判（磋商）方式采购，通过综合性评审选择性价比最优的产品，采用固定总价或者固定单价的定价方式。”

本项目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专业性较强，按规定采用固

定总价定价方式。

5.2.3 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详见附件 2

5.2.4 履约验收方案

详见附件 3

5.2.5 风险管控措施

(1) 国家政策变化风险及处置措施

1) 风险识别：政府部门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是有重要的举措、法规出台，引起采购项目波动，从而带来的风险。

2) 处置措施：及时跟进政策法规，深入研究新政策，提前与上级部门充分协调沟通，加强日常监管，建立健全管理机制，对政策风险进行有效预测和决策。

(2) 实施环境变化风险及处置措施

1) 风险识别：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环境变化，包括自然环境、社会环境、市场环境和政治环境等变化，引起采购项目波动，从而带来的风险。

2) 处置措施：加强项目监管，实时监控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环境变化风险评估，建立健全环境变化应对机制。其中尤其加强社会环境的监管。

(3) 重大技术变化风险及处置措施

1) 风险识别：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技术发生变化，包括技术开发、技术保护、技术使用、技术取得和转让过程变化，以

及技术本身不足以支撑项目运行时，引起采购项目波动，从而带来的风险。

2) 处置措施：加强技术管控监管，验证技术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实时监控项目技术数据，进行技术变化风险评估，建立健全技术变化应对机制。

(4) 预算项目调整风险及处置措施

1) 风险识别：主要来自项目实施中变更采购内容，以及因此引起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和设备费的增加，从而需要调整预算，造成的风险。

2) 处置措施：通过招标择优选择中标人，同时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日常监管，明确资金动态，进行材料、人力和设备等变化的风险评估，建立健全预算调整变化应对机制。

(5) 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风险及处置措施

1) 风险识别：由于质疑投诉造成项目延期，采购方案调整，项目实施变化，从而影响采购进程的风险。

2) 处置措施：对采购需求和实施计划进行审查，特别是歧视性审查和竞争性审查，确保项目的竞争性，合理制定技术和商务要求，保证三家以上的投标人满足要求。

(6) 采购失败风险、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风险及处置措施

1) 风险识别：由于招标失败、中标人履约能力不足、未按规定签订合同导致的采购风险。

2) 处置措施：通过招标择优选择中标人，重视投标人的筛选和评级；严格审查订货合同，尽量完善合同条款；拓宽信息渠道，保持信息流畅顺利；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充分运用供应链管理优化供应和需求；加强过程跟踪和控制，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处理，以减低采购风险。

(7) 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风险及处置措施：

1) 风险识别：项目实施过程中对国家、社会、以及当地组织机构及文化环境造成了损害，从而被处罚所带来的风险。

2) 处置措施：加强日常监管，强化质量控制、安全控制和生态环境控制，确立责任制，进行项目负面影响风险评估，提出可替代方案。

六、审查情况

6.1 审查意见

6.1.1 一般性审查意见

1、采购需求是否符合预算、资产、财务等管理制度规定
根据项目采购需求内容，结合专家组审查意见，经审查项目采购符合预算、资产、财务制度规定，能实现采购目标。

2、对采购方式、评审规则、合同类型、定价方式的选择是否说明适用理由

(1) 对采购方式是否说明适用理由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规定：“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技术较复杂或者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如大型装备、咨询服务等，一般采用招标、谈判（磋商）方式采购”

本项目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专业性较强，采购预算2600万元，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拟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

(2) 对评审规则是否说明适用理由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规定：“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技术较复杂或者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如大型装备、咨询服务等，一般采用招标、谈判（磋商）方式采购，通过综合性评审选择性价比最优的产品。”

本项目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专业性较强，按规定本项目

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得分高低依次排序。

（3）对合同类型是否说明适用理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九章规定的典型合同有买卖合同、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赠与合同、借款合同、保证合同、租赁合同、融资租赁合同、保理合同、承揽合同、建设工程合同、运输合同、技术合同、保管合同、仓储合同、委托合同、物业服务合同、行纪合同、中介合同、合伙合同。

本项目为政府采购货物，因此项目合同类型采用买卖合同。

（4）对定价方式是否说明适用理由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规定：“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技术较复杂或者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如大型装备、咨询服务等，一般采用招标、谈判（磋商）方式采购，通过综合性评审选择性价比最优的产品，采用固定总价或者固定单价的定价方式。”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

2、属于按规定需要报相关监管部门批准、核准的事项，是否作出相关安排

本项目采购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项目类型为货物采购，经审查项目已完成报批手续。

4、采购实施计划是否完整

经审查项目采购实施计划完整性，已包括以下内容：

合同订立安排，包括采购项目预（概）算、最高限价，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采购组织形式和委托代理安排，供应商资格条件，采购方式、竞争范围和评审规则等。

合同管理安排，包括合同类型、定价方式、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履约验收方案、风险管控措施等。

6.1.2 重点审查意见

1、非歧视性审查

(1) 资格条件设置是否合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第十八条：根据采购需求特点提出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要与采购标的的功能、质量和供应商履约能力直接相关，且属于履行合同必需的条件，包括特定的专业资格或者技术资格、设备设施、业绩情况、

专业人才及其管理能力等。

(2) 技术要求是否指向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技术路线等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服务项目，根据《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内容，结合专家组审查意见，经审查项目技术要求无指向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技术路线等，能满足要求的供应商至少有 3 家。

(3) 评审因素设置是否具有倾向性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第二十一条：

“采用综合性评审方法的，评审因素应当按照采购需求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因素确定。”本项目评审因素按照采购需求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因素确定，评审因素设置不具有倾向性。

2、竞争性审查

(1) 包括应当以公开方式邀请供应商的，是否依法采用公开竞争方式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邀请供应商，依法采用了公开竞争方式。

(2) 评审方法、评审因素、价格权重等评审规则是否适当

1) 评审方法是否适当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规定：“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技术较复杂或者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

目，如大型装备、咨询服务等，一般采用招标、谈判（磋商）方式采购，通过综合性评审选择性价比最优的产品。”

本项目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专业性较强，按规定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得分高低依次排序。

2) 评审因素是否适当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规定：“采购需求客观、明确的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中客观但不可量化的指标应当作为实质性要求，不得作为评分项；参与评分的指标应当是采购需求中的量化指标，评分项应当按照量化指标的等次，设置对应的不同分值。”本项目评审因素设置适当。

3) 价格权重是否适当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规定：“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3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10%。”

本项目属于采购货物项目，价格分设置为30分。

3、采购政策审查。

(1) 进口产品的采购是否必要

本项目不采购进口产品。

(2) 是否落实支持创新、绿色发展、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策和环保产品政策。

4、履约风险审查。

(1) 合同文本是否按规定由法律顾问审定

合同文本已由采购人的法律顾问审定。

(2) 合同文本运用是否适当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服务，合同文本采用委托合同。

(3) 是否围绕采购需求和合同履行设置权利义务

合同文本围绕采购需求和合同履行设置了双方的权利义务。

(4) 是否明确知识产权等方面的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知识产权方面的要求。

(5) 履约验收方案是否完整、标准是否明确

1) 履约验收方案是否完整

验收方案包括履约验收的主体、时间、方式、程序、内容和验收标准等事项。履约验收方案完整。

2) 履约验收标准是否明确

项目履约验收标准明确。

(6)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否可行。

本项目的主要风险为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采购失败、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的的风险。对应控制措施：对采购需求和实施计划进行审查，特别是歧视性审查和竞争性审查，确保项目的竞争性。合理制定技术和商务要求，确保三家以上的供应商

满足要求。

5、其他应当审查的其他内容。

无

6.1.3 审查小组意见

2024年12月26日，组织召开了“武汉市汉口医院医用直线加速器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专家审查会。会上专家审阅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审查。经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1、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应符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规定的程序和内容。专家组同意通过一般性审查。

2、在一般性审查的基础上，还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进行了非歧视性审查、竞争性审查、采购政策审查、履约风险审查及其他审查。专家组同意通过重点审查。

3、该项目招标文件资格要求、项目采购需求、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等内容设置合理，没有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可以满足有三家以上潜在投标人参与竞争。

建议：

经专家组审查，本项目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符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规定，武汉市汉口医院审查工作机制小组对专家组审查结果进行确认，同意本项目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作为开展下一阶段采购工作的依据。



七、附件

附件 1：评审规则

附件 2：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附件 3：履约验收方案

附件 4、需求调查论证意见、签到表及承诺书

附件 5、专家审查意见、签到表及承诺书

附件 1 评审规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得分高低依次排序。

其中：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其他分值按打分表计算。

二、评标步骤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

（一）投标文件初审

1、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

投标资格，具体评审因素详见《资格审查表》。

2、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具体评审因素详见《符合性检查表》。

（二）澄清有关问题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报价修正（如有）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四）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评审因素详见《评分标准》，本项目评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五）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中标候选人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

优劣顺序排列。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具体详见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六)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

三、评审程序

(一)资格审查表

| 序号 | 资格要求 | 须提供的资料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 | 具有良好的商业 | 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 |

| 序号 | 资格要求 | 须提供的资料 |
|----|----------------------------|--|
| | <p>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 <p>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供应商是法人的，应具有上一年度（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具有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有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用具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银行资信证明文件。</p> <p>备注：如果供应商同时提供了 1) 书面承诺及声明、2) 相应证明材料，且二者内容不一致的，评审专家有权任选其中一种进行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p> |
| | <p>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 <p>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
| | <p>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p> | <p>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

| 序号 | 资格要求 | 须提供的资料 |
|----|-------|---|
| | 的良好记录 | <p>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有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p> <p>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有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p> <p>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应满足以上要求；</p> <p>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缴纳凭据。</p> <p>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p> |

| 序号 | 资格要求 | 须提供的资料 |
|----|-----------------------------|---|
| | | <p>(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p> <p>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具有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p> <p>备注：如果供应商同时提供了 1) 书面承诺及声明、2) 相应证明材料，且二者内容不一致的，评审专家有权任选其中一种进行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p> |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2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 | 由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声明 |

| 序号 | 资格要求 | 须提供的资料 |
|----|--|---|
| | 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
| 3 |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 由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声明 |
| 4 |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 | 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结果为准 |

| 序号 | 资格要求 | 须提供的资料 |
|----|------------------|---|
| | 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
| 5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
| 6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p>(1) 投标人所投设备不应为试制品, 投标人所投设备如属于《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适用范围的, 第一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须具备《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2) 投标人为生产企业的, 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 应取得《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从事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的, 应取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投标人为产品代理商或经销商的, 从事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的, 应取得《第二</p> |

| 序号 | 资格要求 | 须提供的资料 |
|----|------|---|
| | | 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的，应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备注：

(1)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响应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证明材料仅限于供应商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供应商兼并的企业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2) 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何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二) 符合性检查表

| 序号 | 审核内容 |
|------|--|
| 1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 2 | 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
| 3 |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
| 4 | 投标文件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 |
| 5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标注★） |
| 6 | 投标人未出现招标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
| 7 | <p>投标人未有下列任一情形：</p> <p>（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p> <p>（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p> |
| 审核结论 | |

说明：

- 1) 评标委员会分别对每一投标文件依据上表进行检查。
- 2)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3) 满足要求的条款打“√”，否则为“×”。
- 4) 对于投标文件中有任何一条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三) 详细评审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项 | 分值 | 子项目及分值 |
|---------------|------|----|---|
| 价格评审 (30分) | 投标报价 | 30 |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p> <p>价格权值=30%</p> <p>备注：符合支持中小企业、节能环保等政策规定的，在评审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
| 商务评审 (13分) | 质保期 | 3 | 直线加速器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最低要求的不得分，延长一年及以上得 3 分。 |
| | 信用承诺 | 1 |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实行信用承诺登记制度的通知》（武财采〔2019〕344号），提供加盖公章的《武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
| | 售后服务 | 9 | <p>一、评审内容：</p> <p>对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p> |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项 | 分值 | 子项目及分值 |
|---------------|--------------|----|--|
| | | | <p>(1) 售后服务内容；</p> <p>(2) 售后服务团队；</p> <p>(3) 零配件及备品备件供应。</p>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方案完整，设想合理、恰当；</p> <p>(2) 可行性：方案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便于实施的方案。</p> <p>对上述 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评审内容每满足一项评审标准的得 1.5 分，本评分项最高得 9 分。</p> |
| 技术评审 (59分) | 设备关键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 24 | <p>投标产品关键技术指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满足全部标注“▲”号的关键技术指标，得 24 分。</p> <p>标注“▲”号指标(共 8 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3 分，最多扣至 0 分。</p> <p>投标人需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逐条注明响应情况，并提供证明材料。</p> <p>采购需求中已明确要求证明材料的，以其要求为准，未明确证明材料要求的，投标人可提供该制造商官方网站截图或技术白皮书或或制造</p> |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项 | 分值 | 子项目及分值 |
|------|--------------|----|---|
| | | | 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宣传印刷资料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 |
| | 设备一般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 12 | <p>投标产品满足全部未标注“▲”号的一般技术指标，得12分。</p> <p>未标注“▲”号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扣0.12分，最多扣至0分。</p> <p>投标人需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逐条注明响应情况。</p> <p>采购需求中已明确要求证明材料的，以其要求为准，未明确证明材料要求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相关承诺或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进行响应。如同时提供了以上资料，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何种资料作为评审依据。</p> |
| |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 9 | <p>一、评审内容：</p> <p>对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p> <p>(1) 检验、安装、调试方案；</p> |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项 | 分值 | 子项目及分值 |
|------|------|----|---|
| | | | <p>(2) 验收方案；</p> <p>(3) 质量保证措施等。</p>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方案完整，设想合理、恰当；</p> <p>(2) 可行性：方案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便于实施的方案。</p> <p>对上述 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评审内容每满足一项评审标准的得 1.5 分，本评分项最高得 9 分。</p> |
| | 供货方案 | 6 | <p>一、评审内容：</p> <p>对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p> <p>(1) 第三方设备及耗材在品牌、技术、质量等方面的水平；</p> <p>(2) 供货实施计划：人员安排、供货安排、供货方式、实施相关设备等。</p>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方案完整，设想合理、恰当；</p> <p>(2) 可行性：方案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根据</p> |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项 | 分值 | 子项目及分值 |
|------|--------|-----|--|
| | | | <p>招标文件要求提出便于实施的方案。</p> <p>对上述 2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评审内容每满足一项评审标准的得 1.5 分，本评分项最高得 6 分。</p> |
| | 培训服务方案 | 6 | <p>一、评审内容：</p> <p>对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p> <p>（1）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设备、场地、资料等）；</p> <p>（2）技术培训人员配备。</p> <p>二、评审标准：</p> <p>（1）合理性：方案完整，设想合理、恰当；</p> <p>（2）可行性：方案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便于实施的方案。</p> <p>对上述 2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评审内容每满足一项评审标准的得 1.5 分，本评分项最高得 6 分。</p> |
| 总分 | | 100 | |

附件 2 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合同书

合同编号：

甲方：武汉市汉口医院

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订立条款如下，以便共同遵守。

一、货物名称，数量及规格；

1. 甲方向乙方购买的设备名称：

| 品名 | 型号 | 生产厂家 | 产地 | 单价 | 数量 | 金额 |
|----|----|------|----|----|----|----|
| | | | | | | |

（详细配套见合同附件设备配置清单）

2. 上述全部设备价格总金额：RMB：【 】元，人民币（大写）：【 】元。

二、货物质量标准

1.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合同货物应符合下列标准：

（1）必须是外包装完整的、全新的、技术先进的、安全的、经济的、成熟可靠的，并符合相关的技术规格说明书所列明的各项技术指标。

（2）必须附有制造厂的品质证明书。

2. 因产品质量问题，所引发医疗纠纷、事故时，其中所

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提供的所有软件必须为正版，且承诺不定期免费升级。

三、付款方式

付款条件：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将设备交付，甲方在设备验收调试合格后，分两种情况支付合同款项：

（1）待本年度财政资金下达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一定比例，待质保期满后甲乙双方经协商约定剩余合同款项支付计划。

（2）如果本年度财政资金未下达，则待下年度财政资金下达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一定比例，待质保期满后甲乙双方经协商约定剩余合同款项支付计划。

（3）甲方支付合同价款前有权要求乙方出具等额发票，如乙方拒绝出具等额发票，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四、交货期

1. 以采购人实际通知情况，按需按时交货至指定地点。

2. 对于特殊物品（易燃、易爆、有毒物品及其他危险品和运输过程中对温度等环境因素和震动有特殊要求的设备或物品）必须特别标明其品名、性质、特殊保护措施、保存方法以及处理意外情况的方法。

五、安装

1. 乙方需派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免费安装，在安装期间乙

方工程师的食宿、交通、安装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要求安装通知的五个工作日内派工程师到甲方的安装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并负责解决设备在安装调试、运行中发现的制造质量及性能等有关问题。

3. 安装期间，乙方须通知甲方工程师到场，安装调试完成后须出具安装报告，由甲、乙双方签字。

4. 由于乙方工程师对安装、调试、试运的技术指导的疏忽和错误以及乙方未按要求派人指导而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5. 设备安装完成后乙方负责将包装材料清理出院。

六、技术培训

1. 乙方在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对甲方医务人员进行现场专业技术培训，保证甲方操作人员熟练掌握，培训合格后，乙方须出具培训报告，并由甲、乙双方签字。

2. 若甲方按乙方技术资料规定和乙方现场工程师的指导、乙方签字确认而出现问题，由乙方承担责任。

七、验收

1. 甲、乙双方根据所签合同具体配置清单进行逐一清点、核对。

2. 乙方必须向甲方验收人员现场演示所购设备的所有功能。

八、保修

1. 乙方为甲方购入的设备提供____个月的免费保修期，保修期从甲方在验收证明书上正式签定验收之日起计算。保修范围是指：除人为因素外。

2. 乙方工程师在保修期内保证每年免费巡检____次，并出具书面巡检报告。

九、保修期后的售后服务

1. 乙方保证在设备销售后终身向甲方提供维修零配件，维修服务及维修设备正常运转所需的消耗品。

2. 乙方工程师保证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____小时内抵达现场。

十、技术资料

1. 乙方在交货时应向甲方提供全套完整的技术资料。

2. 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内容若有修改或新增，乙方应及时补寄给甲方。

十一、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供货每天支付货款总额的1%的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额的10%。逾期超过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自然灾害、战乱因素外。

2. 乙方未按照合同规定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资料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违约金，每延迟一日，违约金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额的10%。同时，甲方有权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3. 由于乙方技术服务的延迟，造成执行合同延误，每延误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额的10%。

4. 由于乙方责任，根据本合同及附件规定验收后，不能达到本合同及附件规定的一项或多项指标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不能达到一项保证指标，违约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每不能达到一项关键指标，违约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额的10%。

5. 在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内，发现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属于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

十二、合同的中止

1. 如果乙方有违反或拒绝执行本合同规定的行为时，甲方将用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7】日内确认无误后应对违反或拒绝做出修正，如果认为在【7】日内来不及纠正时，应提出修正计划。如果得不到纠正或提不出修正计划，甲方将保留中止本合同的一部分或全部的权利。对于这种中止，甲方将不出具变更通知书，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损失和索赔将由乙方负担。如果乙方的违约行为本合同其他条款有明确规定，则按有关条款处理。

2. 如果甲方行使中止权利，甲方有权停付到期应向乙方支付的款项，并有权将在执行合同中已支付给乙方的款项索

回。

十三、争议的解决

1.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出现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功，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十四、招、投标文件

1. 招、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招、投标文件与合同不一致时，以合同文件为准。

十五、廉洁协议书

1. 本合同廉洁协议书为合同组成部分，廉洁协议书编号

【 】

十六、其他

1.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廉洁协议书三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

附件3 履约验收方案

一、成立验收小组及成员情况

1、验收小组组成

由采购人组建验收小组，必要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

2、验收小组成员

二、验收时间及验收地点

1、验收时间

2、验收地点

三、验收方式

服务类项目的验收方式包括交付验收和过程验收。

四、验收内容

验收内容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验收标准要包括所有客观、量化指标。不能明确客观标准、涉及主观判断的，可以通过在采购人、使用人中开展问卷调查等方式，转化为客观、量化的验收标准。

五、验收程序

实施验收准备、正式实施验收到出具履约验收结论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听取采购人、供应商对项目实施的情况汇报，现场查看和听取使用情况，查看运行情况安全、技术保障等情况）。

六、验收标准

项目验收标准应当符合采购合同、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约定，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附件 4 专家审查意见、签到表及承诺书

武汉市汉口医院医用直线加速器项目
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专家审查意见

2024年12月26日，组织召开了“武汉市汉口医院医用直线加速器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专家审查会。会上专家审阅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审查。经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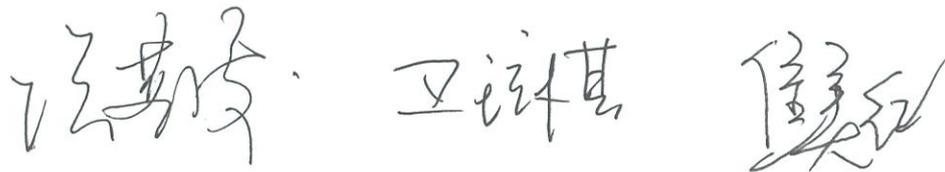
1、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应符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规定的程序和内容。专家组同意通过一般性审查和重点审查。

2、该项目招标文件资格要求、项目采购需求、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等内容设置合理，没有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可以满足有三家以上潜在投标人参与竞争。

建议：

无

专家组成员：



日期：2024年12月26日

武汉市汉口医院医用直线加速器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审查专家签到表

时间：2024-12-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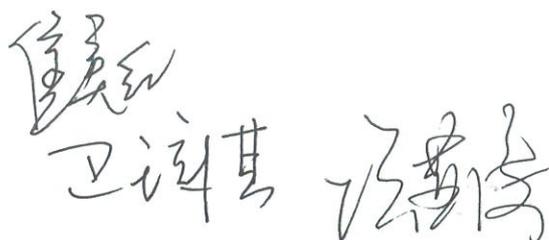
| 序号 | 姓名 | 单位 | 职务 | 职称 | 联系办法 | 备注 |
|----|-----|-----------|------|----|-------------|----|
| | 侯英红 | 湖北省天门市公安局 | 三级警师 | | 13667113350 | |
| | 巴瑞琪 | 江汉大学 | 副教授 | | 13995504189 | |
| | 侯基俊 | 江汉理工大学 | 副教授 | | 13071255002 | |

专家承诺书

本人作为审查专家，在参加的武汉市汉口医院医用直线加速器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审查服务项目的审查工作中，将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认真执行政府采购制度、严格履行审查职责，本着公正、公平及诚实、信用的原则，在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审查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提出审查意见，并对自己的审查意见承担责任；同时本人将严格遵守保密纪律，不泄露审查项目情况，不私自透露审查情况；本人承诺本项目潜在供应商与自己无利害关系：

特此承诺！

专家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卫海其' (Wei Haiqi) followed by a stylized flourish.

日期：2024年12月26日